

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文件

胜油勘发〔2023〕95号

关于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52 井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的意见

2023年7月7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组织验收工作组对《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252井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调查报告表》进行了审查，并对项目现场进行了检查，出具了专家验收意见（验收专家意见见附件）。验收报告编制项目组针对验收工作组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整改。验收工作组专业技术专家对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核，认为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排放标准。

经研究，同意“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252井”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附件：

1. 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签名
2. 验收工作组意见
3. 验收工作组意见复核（专家签字）

中石化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2023年7月23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员表

项目名称: 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52 井项目

日期: 2023 年 7 月 7 日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联系方式	签名
组长	建设单位	张伟强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18706667226	
	建设单位	赵盛礼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13280370089	
成员	建设单位	路成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13255628625	
	验收(监测)编制单位	吴超	山东胜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8678689991	
	设计单位	李斌	中石化胜利石油工程有限公司钻井工艺研究院	13963358408	
	施工单位	王新军	中石化胜利油田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渤海钻井总公司	13864770925	
	环评单位	张洋	胜利油田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	15263864862	
	评审专家	娄维国	胜利油田东胜精攻石油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615469135	
		白雪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	18678631188	
		陈鹏	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	13305463315	
	其他				

注: 建设单位组织建设项目验收。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52 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7 月 7 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根据《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52 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和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为探索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油气埋藏情况，取得产能及流体性质等资料，探明储量进行计算研究及为后续开发提供基础资料，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以下简称：油气勘探管理中心）进行了义斜 252 井的钻探和试油工作。建设地点位于山东省东营市河口区河口街道东五村北 2400m 处，完钻井深 3416.5m。通过地质勘探发现该井具备工业开采价值，目前已移交开发单位进行产能开发。经调查，本项目在钻井过程及封井过程中未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2016 年 12 月森诺科技有限公司（原胜利油田森诺胜利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52 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2016 年 12 月 27 日原东营市环境保护局以“东环河分建审[2016]133 号”文批复了《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52 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见附件 2；

3）2017 年 2 月 17 日，本项目开始钻井施工；

4）2019 年 3 月 5 日，项目完钻；

5）2019 年 3 月 10 日，项目开始试油作业，2023 年 3 月 27 日试油结束，试油结果表明该井油气资源可供开采，交由开发单位运营管理。

6）2023 年 3 月 27 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对该项目竣工日期进行了网上公示，项目竣工公示见附件 4；

7）2023 年 3 月 27 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

探管理中心委托我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工作；

8) 2023年3月, 我公司进行验收现场调查, 调查期间义斜252井已转生产井, 其钻井期、试油期污染物得到有效处置, 井场周围生态恢复效果良好, 未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

验收期间, 根据现场踏勘和资料调研, 本项目从立项至竣工过程中不存在违法行为, 未收到环保投诉及处罚记录等。

3、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评阶段预计总投资751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15万元, 占总投资的2.0%; 实际总投资785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31.8万元, 占总投资的5.78%。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针对义斜252井的施工期(即钻井期、试油期)进行验收, 不包括项目运行期。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资料调研及监测, 本项目建设变动情况如下:

1、井型: 环评设计为直井, 实际为斜井, 主要变化原因为根据该井地面勘测情况进行了调整, 并且井号由义252井变为义斜252井;

2、规模: 项目实际井深增加了146.5m, 占地面积减少了500m²; 主要变化原因为根据实际地质情况井深进行了调整, 井场减少了泥浆池占地面积。

3、投资: 本项目环保投资较环评阶段增加16.8万元; 主要变化原因为泥浆池改为“泥浆不落地”工艺, 环保投资增加。

4、环保措施: 环评设计钻井废水、试油废水依托河口采油厂采出水处理系统处理, 实际运行时钻井废水随钻井固废由胜利油田东兴石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处理; 试油废水由罐车拉运渤南注水站, 未外排。主要变化原因为根据实际需求调整, 钻井废水、试油废水处理方式发生改变。环评中在井场设置泥浆池, 实际建设中对于钻井废水、钻井固废的处置工艺改为“泥浆不落地”工艺, 钻井固废由固化填埋改为拉运至东安固废厂由胜利油田东兴石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利用, 钻井固废得到更有效的处理, 减轻了对周边生态环境的影响; 主要变化原因为根据实际需求调整, 处置工艺优化, 措施有利于环保。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号)要求, 本项目上述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1) 本项目占地主要为钻井临时占地，占地类型为农用地。根据现场调查，临时占地已经恢复地貌，生态恢复情况良好，对动物的影响也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逐渐消除。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提出的生态保护要求，总体影响较小

2、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

经调查，本项目钻井过程、试油期产生的废水均得到了妥善处置，没有直接外排，未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和地下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且随着钻井过程和试油期的结束将不再产生废水，不会再对周边水环境产生影响。

2) 废气

施工期废气主要是井场平整和车辆运输等过程产生的扬尘，各类燃油动力机械作业时产生的燃油废气。经调查，施工单位在钻井过程采取了占地压实平整、施工作业场地洒水降尘、土石方采用篷布遮盖且四周修建围护设施；施工单位制定了《设备管理制度》，加强柴油机等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和施工车辆的管理和维修保养，并使用优质燃料，添加助燃剂等措施；废气污染物未对大气环境造成不利影响，且其对环境产生的影响随着施工结束已消失。

3) 噪声

施工区域周边无声环境敏感目标。施工期已尽量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且施工时间较短，未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不良影响，随着施工结束，该影响已消失，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轻。

4) 固体废物

经调查，本项目钻井时采用环保型泥浆，钻井固废采用“泥浆不落地”工艺，由钻井队委托胜利油田东兴石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

3、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针对施工期存在的各种风险事故，施工队在工艺设计、设备选型、施工监督管理等各环节都采取了有效的防范措施，制定了各类事故应急预案，定期进行演练。

2) 排污许可证

本项目不需要进行排污许可证的申请。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工况记录

本次验收调查仅针对钻井期与试油期，且已结束。目前，项目施工完成，已移交生产单位进行管理。临时占地已恢复原貌，具备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的条件。

2、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实施运行效果

根据现场调查，临时占地已基本恢复地貌，项目落实了环评报告表所提出的生态保护要求，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五、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调查期间评价范围内未新增环境敏感区。根据调查结果，工程建设对项目影响范围内的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影响较小，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

根据验收调查期间对井场土壤的监测结果，项目井场内土壤环境质量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中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要求，由此可见本项目对施工区域内土壤环境质量影响较轻。

六、验收建议及后续要求

1、补充泥浆不落地处置单位资质、处置联单及处置单位环评批复；

2、核实钻井废水处置方式及去向。

七、验收结论

本项目严格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相关要求，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有效可行，未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本次验收调查期间，工程占地的生态恢复情况良好，井场内土壤环境质量能够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符合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条件。

验收工作组认为，本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八、验收人员信息

见《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 252 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员表》。

验收组
2023年7月7日
李书田 白雪松

验收工作组意见复核

2023年7月7日，油气勘探管理中心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工作组，对“济阳坳陷沾化凹陷渤南洼陷义252井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评审，并提出了整改意见，整改情况如下：

整改意见：1、补充泥浆不落地处置单位资质、处置联单及处置单位环评批复。

整改说明：已在报告中补充了泥浆不落地处置单位资质、处置联单及处置单位环评批复，详见附件；

整改意见：2、核实钻井废水处置方式及去向；

整改说明：整改说明：已对报告中钻井废水的处置方式及去向进行了落实。

胜利油田分公司油气勘探管理中心
2023年7月14日

王峰 白博松
姜付国